

广州市南沙区财政局

项目总投资控制建议函

区卫生健康局：

你局《关于申请新增广州市南沙中心医院独立创评三甲医院配套建设工程项目的函》和该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同意南沙中心医院独立创评三年行动计划及经费预算（穗南府三届 48 次[2019]9 号）以及《关于研究推进区卫生健康系统重点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南开管工会纪[2019]95 号）精神，原则同意广州市南沙中心医院独立创评三甲医院配套建设工程项目立项。项目估算总投资请控制在 2594.27 万元以内。

二、请按照区财政相关规定，做好本项目入库工作。

三、涉及政府采购或招投标的，请严格按国家、省、市及南沙有关规定执行。

接文后，请据此编制项目预算开展预算评审。

广州市南沙区财政局

2021 年 9 月 6 日